

南京审计大学国际联合审计学院

国联审院发〔2022〕1号

关于印发《国际联合审计学院课程补缓考及重修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系、各班级：

为适应学分制教学管理模式下学生修读课程需要，推进研究导向型学习，进一步规范课程补考、缓考、重修的组织与管理工作，根据学校考试及学籍管理规定中的有关条款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《国际联合审计学院课程补缓考及重修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。

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将《国际联合审计学院课程补缓考及重修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国际联合审计学院课程补缓考及重修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

国际联合审计学院

2022年2月24日

抄报：俞安平副校长

抄送：南京审计大学教务处

南京审计大学国际联合审计学院

2022年2月24日印发
